

►飲宴應酬(9案)

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10 年 10 月飲宴應酬案件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	本市官田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0.9.9	廟前廣場	○○慈善會於 110 年 9 月 12 日舉行關懷慈善晚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	本市官田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0.9.9	廟前廣場	○○慈善會於 110 年 9 月 12 日舉行關懷慈善晚會，邀請該所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	本市官田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0.9.9	廟前廣場	○○慈善會於 110 年 9 月 12 日舉行關懷慈善晚會，邀請該所高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	本市官田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0.9.9	廟前廣場	○○慈善會於 110 年 9 月 12 日舉行關懷慈善晚會，邀請該所洪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○福安宮	110.9.15	○○餐廳	○○福安宮於 110 年 9 月 15 日辦理土地撥用案討論會議，會後邀請該所王○○參加餐敘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○福安宮	110.9.15	○○餐廳	○○福安宮於 110 年 9 月 15 日辦理土地撥用案討論會議，會後邀請該所沈○○參加餐敘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7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○福安宮	110.9.15	○○餐廳	○○福安宮於 110 年 9 月 15 日辦理土地撥用案討論會議，會後邀請該所盧○○參加餐敘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○福安宮	110.9.15	○○餐廳	○○福安宮於 110 年 9 月 15 日辦理土地撥用案討論會議，會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餐敘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	本府財政稅務局	○○商業會	110.10.20	○○餐廳	○○商業會於 110 年 10 月 26 日舉行理監事就職典禮，邀請該局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